



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发挥干部培训、思想引领、理论建设、决策咨询作用，是党校的职责使命。青海省西宁市委党校始终坚持党校姓党原则，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校办学治校系列重要指示精神，不断增强责任感、使命感、紧迫感，围绕青海省第十四次党代会提出的建设现代化新青海的奋斗目标，对照西宁市中心任务，着力实施政治建校、质量立校、人才强校三项举措，不断强化政治引领、提高培训质量、提升办学能力，充分发挥为领导干部补钙壮骨、立根固本的重要职能，努力为建设现代化新青海提供干部和人才支撑。

牢记党校姓党，坚持政治建校。西宁市委党校坚持把党校姓党作为做好党校工作的根本遵循，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刻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旗帜鲜明讲政治，念好共产党人的“真经”，讲好共产党人的“心学”，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思想的坚定信仰者、忠实实践者。深入开展理论学习、研讨交流、读书分享、讲堂论坛等活动，通过丰富多样的教育形式，着力提高教

教学探讨

近年来，浙江省义乌市委组织部、浙江义乌干部学院（义乌市委党校）着眼新时代干部教育需求，树立精品导向、实践导向，把开发一批具有时代特征、区域特点、基层特色的精品课程作为干部教育的基础性、长期性、战略性工程来抓，近年来累计自主开发各类课程50余门，形成了以“真理的味道”和“义乌发展经验”为龙头的核心课程体系。

强化选题把关,规划特色课程体系

坚持突出主课主业，把学习好、宣传好、贯彻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放在首位，尤其是充分利用习近平总书记亲自讲述“真理的味道”故事、总结推广“义乌发展经验”的独特优势和实践资源，深入挖掘“真理味道，信仰之源”“弘扬改革担当精神”两大主题，规划形成以党的理论教育和党性教育为主体、以“真理的味道”和“从



职工的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在制定教学和科研计划任务中，突出政治导向和政治效果，坚持严以治校、严以治教、严以治学，按照青海省委提出的必须讲政治、转学风、办实事、强担当、促团结、严纪律这“六个”必须要求，加大作风建设力度，把为学、为事、为人统一起来，在全校营造求真务实、风清气正的良好风气。

聚焦职能定位，突出质量立校。党校姓党，决定了党校工作的重心必须是抓党的理论教育和党性教育。党的理论教育和党性教育是党校的主业主课，西宁市委党校把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教学中心内容和首要任务，紧紧围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开发专题课程，围绕习近平总书记考察青海重要讲话和对青海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开发特色课程，依托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室、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两弹一星”红色教育基地等资源，开辟更宽广的党的理论教育和党性教育的“最前线”。党校姓党，决定了党校科研要紧紧围绕党的中心工作展开，在党的思想理论研究方面有所作为，努力为推进党的理论创新服务，为党委和政府决策服务。西宁市委党校以建设成为党委政府“想得到、信得过、用得上、叫得响”的高端智库作为重要任务，充分发挥党校学科优势、人才优势，积极调动学员资源、系统资源，围绕全省全市建设奋斗目标，立足招商引资“一号工程”、“清洁家园”行动、民族团结创建活动、“一老一小”、“三乡工程”等中心工作，组织教研人员深入基层开展调研，努力形成一批有影响力的教研咨政成果，并转化为具有战略性和前瞻性的咨政建言，开启“咨询直通车”报送方式，为党委政府决策部署提供有价值的参考。

加强师资管理，推动人才强校。创新管理体制机制，积极探索既区别于公务员又不同于普通事业单位、符合西宁实际和党校自身发展特点的干部队伍体系。研究建立按绩上岗、按岗聘任管理机制，加强专业技术人员的动态管理，增强人岗适应度和匹配度，建设数量充足、结构优化的高素质教师队伍。党校事业越是发展，各方面对党校的要求越高，党校工作者队伍的素质、能力和水平就越显重要。西宁市委党校积极响应市委开展的干部“基本能力提升年”活动，并以此为契机，依托体悟实训平台、“西部之光”访学、“共饮一江水”计划、“兰西城市群”市级党校（行政学院）战略合作等平台，拓展交流合作渠道，选派教师到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和国内一些知名高校、机关企事业单位培训学习、挂职锻炼。柔性引进浙江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的学术团队助力师资培训，立足实际实施“青蓝工程”，推行青年教师导师制，强化青年教师培养，推动教研人员提升理论素养、增强专业本领，为党校事业发展贡献力量。

〔作者系青海省西宁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党校（行政学院）校（院）长〕

校长论坛

以人民为中心：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根本立场

□ 唐珏岚

2015年11月，习近平总书记在主持十八届中央政治局第二十八次集体学习时强调，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这是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根本立场，要坚持把增进人民福祉、促进人的全面发展、朝着共同富裕方向稳步前进作为经济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部署经济工作、制定经济政策、推动经济发展都要牢牢坚持这个根本立场。习近平经济思想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中国共产党不懈探索社会主义经济发展道路形成的宝贵思想结晶，是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在当代中国、21世纪世界的最新理论成果，是我国经济高质量发展、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科学指南。构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学科，应深刻领会以人民为中心这一根本立场，把握其丰富内涵，并贯穿学科建设始终。

人民至上是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根本立场

价值取向事关一国为谁发展、靠谁发展、成果由谁享用等关键问题，它反映着经济学的性质，决定着经济学的理论品质。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价值取向是人民至上，是“为绝大多数人谋利益”，这一根本立场决定了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研究对象是生产关系，通过剖析以生产资料私有制为基础的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与生产力之间不可调和的矛盾，揭示资本主义必然灭亡、社会主义必然胜利的客观规律，为无产阶级解放自己，进而解放全人类提供了理论指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是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基本原理同我国发展实际相结合的理论成果，是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中国化时代化。它继承了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人民至上的价值取向，是以人民为中心的经济学。

人民立场是一条贯穿于党领导经济建设始终的主线

百年来，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进行革命、建设、改革，根本目的是为中国人民谋幸福、为中华民族谋复兴。以人民为中心是贯穿党的发展思想的一条“主线”。毛泽东提出“为人民服务”“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特别强调，共产党就是要奋斗，就是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不要半心半意或者三分之二的心三分之二的意为人民服务。改革开放之初，以邓小平同志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以巨大的政治勇气和智慧提出“走自己的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强调“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作出改革开放的重大抉择，目的是繁荣社会生产，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党的十三届四中全会以后，以江泽民同志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强调，中国共产党要始终代表中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全党同志的一切工作都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都是为了

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人民的利益。党的十八大以来，以胡锦涛同志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提出科学发展观，其第一要义是发展，核心是以人为本，基本要求是全面协调可持续，科学发展观重申了中国共产党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以习近平同志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创造性地提出，“必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不断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这种把人的全面发展、人民幸福作为党和国家方针政策最终归宿和落脚点的思想，彰显了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的价值取向，赋予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崭新的时代特色，体现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道路的独特意涵和价值追求，是理论价值维度、实践价值维度与方法论价值维度的高度统一，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根本立场。

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人民立场

基于人民立场建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应体现以下四点要求：

在研究对象上坚持人民立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立足于中国经济发展实践，从生产力与生产关系对立统一关系出发研究生产关系。生产关系就是人与人之间的经济关系。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认为，政治经济学的研究对象是生产关系，但研究必须遵循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性质的社会发展基本规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对生产关系的研究，必须依据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规律，立足我国仍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国情，就我国现阶段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形成，以及未来发展趋势作出明确回答。基于此，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将生产关系作为研究对象，但同时重视生产力研究。立足我国仍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这个最大实际，根本任务是解放生产力，发展生产力；中国共产党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奋斗目标，要求在思想上站稳人民立场，行动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必须把大力发展生产力，特别是破解不能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的不平衡不充分发展问题作为首要任务。

在标识性概念范畴上坚持人民立场。一门成熟的理论学科，必须拥有一套完整的标识性概念范畴。当前，构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学科体系、学术体系和话语体系，迫切需要对一些关键性概

念进行重新定义，并形成一个具有内在逻辑的范畴体系。改革开放以来，源于中国经济建设的生动实践，不断推进理论创新。其一，提出了一批具有原创性贡献的概念，如经济发展新常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这是将中国经济实践的基础上提炼出来的新范畴上升到理论高度；其二，发展了一批具有创新性贡献的概念，如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混合所有制经济、政府职能、市场机制等，这是立足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发展实践，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理论体系中已有概念内涵的进一步丰富。这些理论成果都体现了我国通过深化改革，“让一切劳动、知识、技术、管理、资本等要素的活力竞相迸发，让一切创造社会财富的源泉充分涌流”的经济实践，财富增进的目的正是为了增进人民福祉，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需要。因此，新时代构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必须坚持以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为指导，立足中国经济实践探索，凝练中国经济成功经验，对一些关键的概念范畴作出新解释，赋予其更加科学丰富的内涵，创造出一套能反映中国经济发展特色的完整的概念范畴。

在研究方法上坚持人民立场。唯物辩证法是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根本研究方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坚持唯物辩证法，就是要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研究解决我国经济发展实践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问题就是时代的口号”“时代是出卷人，我们是答卷人，人民是阅卷人”，从一定意义上说，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就是为解决时代问题而产生的。在经济发展的不同时期会面临不同的阶段性问题，形成新的理论需求，进而使政治经济学呈现出鲜明的时代特征。改革开放后，我国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发展成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永恒主题，但在不同阶段，由于发展所处环境、机遇挑战的变化，在具体的发展目标设定及解决问题的方法与理论上需要与时俱进。例如，新时代社会主要矛盾的转化，对我国经济发展提出了许多新要求，迫切需要新的发展理论进行指导。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就是我们奋斗的目标，我国社会生产力总体水平虽已显著提高，但区域、城乡、行业等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仍然突出，且已成为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向往的主要制约因素。我国社会主要矛盾的变化是关系全局的历史性变化，如何解决不平衡不充分问题，更好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成为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研究的重点问题。

〔作者系上海市委党校（行政学院）经济学教研部主任〕

构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

打造彰显基层特色的干部教育课程体系

□ 吴伟华 陈德明

“鸡毛换糖”到“世界小商品之都”——‘义乌发展经验’的演绎与启示”2门课程为龙头，按照展现市场的伟力（产业创新+转型发展）、品味“真理的味道”（红色文化+党建引领）、崛起的内陆开放型经济（“一带一路”+开放发展）、乡村振兴的义乌样本（乡村振兴+绿色发展）、城市包容性发展（基层统战+传统文化）等六大板块进行布局的地方特色课程体系。

强化集体攻关,精雕细琢核心课程

坚持项目化管理，“真理的味道”“义乌

发展经验”“改革先锋谢高华”等核心课程，由市委组织部牵头，院（校）具体负责，采用项目制形式，组织精干力量成立专题小组，高起点定位理论视角、搭建课程框架、推动特色创新，先后开发“打造现代丝路新起点”“改革先锋谢高华”“锻造义乌干部品牌的实践与思考”等10门核心课程。突出精品精质，对确定的核心课程，坚持集体讨论核心观点、集体撰写课程教案、集体设计教学流程，确保观点提炼、材料选用、课件制作等全过程锤炼。强化激励保障，在经费投入、考核考绩、评优评先等各方面对核心课程给予倾斜，做到教学资源库优先列入、理论宣讲优先推广、各类班次优先使用、精品课程评比优先推荐。

强化过程管理,规范提升课程质量

注重制度规范，出台教学开发管理、教学专题生成、精品课程研发、教学质量测评等系列制度，构建全流程、闭环式管理体系。开展“优质一堂课”活动，教师全员备课、集体听课、实战练兵，实现教学相长。推行课程匿名盲评，对课程全程录像后统一送审盲评，从理论框架、逻辑结构、内容观点、学术运用、讲授成效等方面形成书面评价，明确修改方向。实行课程准入机制，进入主体班次的课程，按照“申请—评分—合格—入库”的程序，由院（校）教学委员会评分，85分以上的才能入

库。狠抓教学质量评估，运用“学员评价+教学督导”的形式，对进入课堂的每门课程开展教学满意度测评，结合各班次教学测评数据，综合研判课程教学效果及存在问题。

强化后期打磨,厚植课程开发基础

开设“求是讲堂”，组织院（校）教师进行课程试讲，从学术框架、学理逻辑、内容安排、授课技巧等方面对课程开展互评，提升磨课效果。强化结果运用，鼓励教师到镇街基层党校一线授课，提高课程的精准度针对性。创新培训方式，积极开展案例教学、结构化研讨、体验教学、情景模拟、现场教学等，提升干部教育培训的获得感、参与感、体验感。丰富培训形式，坚持“线上+线下”，利用“党课基层面对面”“微视频”“网络课堂”等载体，把精品课程从线下搬到线上，打造“移动的课堂”，“百年党史解读”“真理的味道”等网络课程直播线上受众超50万人次。近年来，共青团中央、全国妇联、应急管理部、国家知识产权局、浙江省人大等先后在浙江义乌干部学院（义乌市委党校）举办各类班次，对培训课程特色给予充分肯定。

〔作者单位：浙江义乌干部学院（义乌市委党校）、义乌市委组织部〕